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中外合資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68)

監事辭任及委任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之監事會(「**監事會**」)於2020年1月8日收到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于嘉平先生(「**于先生**」)的辭職報告，通知因其個人工作變動原因，已請辭本公司職工監事一職，自于先生的辭職報告送達監事會之日起生效，惟于先生將繼續在本公司任職。

于先生已經確認與監事會概無任何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本公司股東之事宜。監事會謹此對於先生於任職期間為本公司及監事會所作之寶貴貢獻表示衷心感謝。

本公司欣然宣布，經公司職工代表大會民主程序推選黃祖江先生(「**黃先生**」)及孟慶尚先生(「**孟先生**」)為公司第九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任期自2020年1月8日起至第九屆監事會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

黃先生的簡歷如下：

黃祖江先生，現年54歲，畢業於山東海洋學院海洋化學專業，南開大學經管學院工商管理碩士研究生，高級工程師。現任本公司製造中心總裁助理、青島啤酒二廠黨委書記、廠長。曾任本公司職工監事，製造總裁助理兼生產管理總部部長，營銷總裁助理兼物流管理總部總經理，製造總裁助理兼安全環保總部部長，具有豐富的生產運營及物流管理經驗。黃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孟先生的簡歷如下：

孟慶尚先生，現年54歲，畢業於山東工業大學工業電氣自動化專業，中國海洋大學企業管理碩士研究生，高級工程師。現任青島啤酒廠黨委書記、廠長。曾任青島啤酒廠廠長助理、副廠長，青島啤酒第三有限公司副總經理，青島啤酒二廠副廠長，青島啤酒(石家莊)有限公司總經理，青島啤酒(九江)有限公司總經理，具有豐富的生產運營及企業管理經驗。孟先生未持有本公司的股份。

黃先生和孟先生與本公司將訂立服務合約。根據擬訂立的服務合約，當選職工監事後，本公司無須向其支付作為監事的酬金，而其酬金乃是按照其於本公司之職務及責任及本公司之薪酬政策厘定。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於本公告日期，黃先生和孟先生(1)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2)於本公告日期前三年內，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或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3)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沒有任何其他關連；及(4)確認並無任何其他有關委任其為監事之事宜需要通知本公司之股東，且概無任何其他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第(h)至(v)段內任何規定而披露的資料。

承董事會命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張瑞祥
公司秘書

中國 • 青島
2020年1月9日

青島啤酒股份有限公司於本公告日期的董事：

執行董事：黃克興先生(董事長)、樊偉先生、于竹明先生、王瑞永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于增彪先生、賁聖林先生、蔣敏先生、姜省路先生